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2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3月10日上午8:45在公司九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4日分别以邮件、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4名，监事潘雯宇委托监事向萍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志会主持，经过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紧密围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的核心任务开展了各项工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董事、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在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广大员工的利益。监事会认为，《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总结了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情况。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9,287,758.20 元,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257,590.28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总额为 159,059,356.94 元。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3,034,0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0,133,742.2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183,034,0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66,068,040 股。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 2016 年年度报告 > 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截止 2016 年末，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健全，执行有效。在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关联监事李志会、吉兆宁、刘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表决：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及薪酬的议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 1.2 万元/年。

2、公司监事津贴为税前 1.2 万元/年。

3、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建忠 2016 年度税前薪酬为 43.82 万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曲晓力 2016 年度税前薪酬为 34.19 万元。

4、公司职工监事潘雯宇、向萍 2016 年度税前薪酬分别为 15.58 万元、12.63 万元。

5、董事、监事报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6、董事、监事出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2016 年度薪酬（万元）
李建忠	董事、总经理	43.82
曲晓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4.19
王晓明	副总经理	32.12
陈彦彬	副总经理	37.23
关志波	副总经理	35.25
朱超平	副总经理	32.74
邹纯格	财务总监	29.17
合计		244.52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出具了年度审计报告，因此，公司决定根据审计报告对原《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相关财务数据以及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相应修订。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10 日